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丰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8,012,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20%。本次解除质押后，丰华先生累计质押数量为 19,2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9.59%，占公司总股本 4.54%。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丰华先生的通知，丰华先生将原质押给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为13,780,000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丰华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3,78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4.0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6%
解除质押时间	2025 年 9 月 30 日
持股数量	98,012,100 股
持股比例	23.2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9,20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9.5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54%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且相关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况，累计质押股份情况见下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本次解除 质押前累 计质押数 量	本次解除 质押后累 计质押数 量	占 其 所 持 股 份 比 例 (%)	占 公 司 总 股 本 比 例 (%)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	已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	未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	未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
丰华	98,012,100	23.20	32,980,000	19,200,000	19.59	4.54	0	0	0	0
LOUISA W FENG	20,507,550	4.85	12,000,000	12,000,000	58.52	2.84	0	0	0	0
GAVIN JL FENG	11,770,850	2.79	0	0	0	0	0	0	0	0
JAMIN JM FENG	9,243,150	2.19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39,533,650	33.03	44,980,000	31,200,000	22.36	7.38	0	0	0	0

注：合计数和分项数的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